

A类

同意公开

株洲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文件

株文旅广体字〔2023〕34号

签发人：杨喜兰

对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第1085号建议 的答复

刘天姿等6名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扎实推进健康株洲建设、制定落实工间健身制度的建议》收悉。经局务会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你们提出的建立工间操制度，非常切合当下形式，是全民健身战略、健康中国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应予以大力推广。早在2017年，市直机关工委、市总工会、原市文体广新局就曾联合制定《株洲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工间操活动实施方案》，明确工间操内容、形式、要求。鼓励和支持各企事业单位因地制宜开展工间操活动，强健体魄，促进工作更好落实。近年来，不少单位均在上午、下午各拿出15分钟，在楼道播放提示音乐，鼓励干部职工走出办公室，开展工间操活动。为此，你们提出的几点建议，我们感同身受，将共同呼吁相关部门继续推动落实。同时，做好以下三点：

一是纳入体系化管理。持续会同市直机关工委、市总工会，不断完善工间操相关方案，同时，会同市卫健委，将工间操工作要求纳入健康株洲考核体系，强力推动工间操制度的落实。

二是合理编制项目。在继续推广第九套广播体操、八段锦等基础上，由体育部门牵头，收集整理更多适合不同工种、人员的健身活动，更加科学合理的编制工间操项目，并予以推广。

三是继续落实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工作，深化试点社会运营体育场馆免低收费工作，探索企事业单位体育设施在空间时段对公众开放途径渠道，方式。联合教育部门，出台“株洲市体教融合实施方案”，确保青少年至少掌握一种以上体育技能；实施“社会体育指导员+国民体质监测+科学健身配方”一条龙全民健身服务，让更多人科学健身，健身科学。

感谢您对我市全民健身工作的关心。

承办负责人：杨喜兰
承办人：江正祥、李远
联系电话：28689210

株洲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

2023年6月8日